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發審委會議準備工作告知函回復報告(修訂稿)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直軍

中國，深圳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直軍先生、劉曙光先生、成蘇寧先生及曹進軍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岳州先生、傅捷女士及謝蘭軍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0-049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
回复报告（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绿色动力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与中介机构已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分析，并对有关问题逐项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关于请做好绿色动力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回复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关于请做好绿色动力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8日